

# 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运营维护费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市级预算部门: 潮州市人民政府  
填报人姓名: 刘丽生  
联系电话: 0762-3323628  
填报日期: 2022年4月15日



根据《河源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的通知》（河财绩〔2022〕3 号）要求，我办对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运营维护费项目进行绩效自评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为更好地发挥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在展示河源整体形象、发布政务信息、引导社会舆论、畅通民意渠道等功能和作用，更有效传播党委政府的声音，河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委托第三方机构运维“河源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”微信公众号。2021 年，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运营维护费预算 18.00 万元，市财政局下达经费 18.00 万元，实际支出 18.00 万元。项目资金主要用于：通过购买服务，委托第三方机构组建工作团队，对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提供技术支持，保证政务新媒体高效、有序运行。

## 二、自评情况

### （一）自评分数

对照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，我办自评得分为 100 分。其中，项目立项权重 12 分，自评 12 分；资金落实权重 8 分，自评 8 分；资金管理权重 12 分，自评 12 分；事项管理权重 8 分，自评 8 分；经济性权重 5 分，自评 5 分；效率性权重 25 分，自评 25 分；效果性权重 25 分，自评 25 分；公平性权重 5 分，自评 5 分。

## **(二)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**

### **1.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。**

2021 年，市财政局预算批复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维护费 18.00 万元，实际到位资金 18.00 万元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该项目列支 18.00 万元，支出符合政府采购、财务管理等规定。

### **2.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**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维护费列支 18.00 万元，“河源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”微信公众号全年发布推文 168 期 631 条，未接到有关质量和时效性等不满问题的投诉，实现绩效目标。

### **3.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。**

主要支付服务款。有效保证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高效、有序进行，加快推进建设法治政府、创新政府、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的目标。